

证券代码：874565

证券简称：耀泰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桑丹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且有成效的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5）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需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5-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情况，以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公司就 2022-2024 年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2-2024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72）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7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08,070,807.5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02,136,005.83 元。

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26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8,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